



## 智囊桓范的虑计之失

撰文 梁满仓

曹魏正始十年（249）正月，司马懿趁大将军曹爽陪皇帝曹芳出城祭扫高平陵之机，在洛阳城内发动了政变，以皇太后的名义免去大将军曹爽、中领军曹羲、武卫将军曹训、散骑常侍曹彦的职务，旋又逮捕了曹爽、曹羲、曹训、何晏、邓飏、丁谧、毕轨、李胜、桓范、张当等人，处以斩刑，夷灭三族。

从政治斗争角度说，曹爽集团的覆灭是必然的，因为这个集团多数是贪腐、无能、愚蠢、庸碌之辈。

只有桓范例外。

桓范例外，首先是其他人的反衬。试看曹爽集团除桓范以外诸人在高平陵政变前后的表现。

曹爽的父亲曹真，明帝时任大将军，受遗诏与司马懿一起辅佐幼主。曹真去世后，曹爽接替了父亲的位置。曹爽权力欲极强，把司马懿排挤出权力圈。从此，曹爽自以为得计，肆无忌惮、为所欲为。史载其饮食车服，拟于乘舆；尚方珍玩，充物其家；妻妾盈后庭，又私取先帝才人七八人，及将吏、师工、鼓吹、良家子女三十三人，皆以为伎乐。诈作诏书，发才人五十七人送邺台，使先帝婕妤教习为伎。擅取太乐乐器，武库禁兵。作窟室，绮疏四周，数与晏等会其中，饮酒作乐。然而政变发生后，曹爽却惊慌不知所措，听信司马懿的许诺，放弃了抵抗，幻想着继续做富家翁。

曹羲虽然比曹爽清醒，在政变发生前多次劝告曹爽不要骄奢淫逸，但劝

告无效后只会涕泣不已。政变发生后，也主张束手就擒。在以侯就第被软禁在家后，曹氏兄弟仍心存侥幸，给司马懿写信乞食，试探他的意图。当他们收到司马懿派人送来的食物时，“兄弟不达变数，即便喜欢，自谓不死”。

何晏，是东汉大将军何进之孙。母尹氏是曹操夫人。何晏自幼长于宫中，后又娶公主，所以行事无所顾惮，常与魏太子曹丕争衡。曹丕憎之，即皇帝位后始终不予重用。至正始初，由于曲合于曹爽，亦以才能，故被任为散骑侍郎，迁侍中尚书。曹爽得势后，何晏仗势，分割洛阳、野王典农部桑田数百顷，及坏汤沐地以为产业，承势窃取官物，因缘求欲州郡。有司望风，莫敢忤旨。何晏与廷尉卢毓素有不平，因卢毓微过，深文致毓法，使主者先收毓印绶，然后奏闻。高平陵政变后，司马懿让何晏主审曹爽之狱，何晏本为曹爽党羽，却穷治曹党，希望以此获得司马懿的宽宥。他判定曹、邓、丁、毕、李、桓、张七姓死罪，司马懿却说：“不对。应该有八个氏族。”何晏被问急了，说：“您是说还有何晏吗？”司马懿说：“对了！”便命人抓了他，与曹爽等人一起处死。

邓飏，字玄茂，东汉著名将领邓禹的后代。邓飏与李胜等曹魏明帝时为浮华友，魏明帝曾下“其浮华不务道本者，皆罢退之”的诏书，因此二人皆被罢官，不复用。正始初，邓飏出为颍川太守，转大将军长史，迁侍中尚书。邓飏为人好货，在中书省任职时，臧艾把父亲的妾送给邓飏而得到官职，以至于京师有“以官易妇邓玄茂”之谣。

丁谧，字彦靖，魏明帝时任度支郎中，素与曹爽亲善。曹爽辅政，乃拔丁谧为散骑常侍，遂转尚书。丁谧为人外似疏略，而内多忌。他虽与何晏、邓飏等同位，又同在曹爽阵营，但却看不起何、邓二人，只对曹爽敬而从之。当时有一句话说“台中有三狗，二狗崖柴不可当，一狗凭默作疽囊”。三狗即何晏、邓飏、丁谧，默为曹爽小字。意思是三狗皆欲咬人，而丁谧尤甚。

毕轨，字昭先，魏明帝时任黄门郎，其儿子娶曹魏公主，居处殷富。毕轨在任并州刺史时，以骄豪闻名。因出击鲜卑辄比能失利，被中护军蒋济上表弹劾。正始年间，任中护军，转侍中尚书，迁司隶校尉。素与曹爽善，每言于爽，多见从之。

李胜，字公昭，魏明帝时因犯浮华之禁被禁锢数岁。曹爽辅政时，因与曹爽关系甚善而出任洛阳令，又历任荥阳太守、河南尹。高平陵政变前夕，李胜被任命为荆州刺史，受曹爽之命，借辞行之名到司马懿家中探听虚实，被司马懿骗得团团转，回去向曹爽报告，说司马懿语言错误，口不摄杯，指南为北，并流着同情的眼泪说：“太傅患不可复济，令人怆然。”

上述邓飏、丁谧、毕轨、李胜在高平陵政变前庸劣如此，政变之后也没提出任何积极谋划，没有表现出任何应变的能力。

死于高平陵政变的曹、何、邓、丁、毕、李、桓、张八姓族中，桓范是鹤立鸡群的佼佼者。

桓范，字符则，沛国人。沛国桓氏是东汉望族。经学大师桓荣，是光武帝刘秀为太子刘庄选定的老师，官至太常。刘庄即位后，封其为关内侯。桓荣子桓郁“经授二帝，恩宠甚笃，赏赐前后数百千万，显于当世。门人杨震、朱宠，皆至三公”。桓荣孙桓焉，为安帝、顺帝的老师，官至太尉。史称自东汉建立以来，桓氏尤盛，自桓荣至桓焉的孙子桓典，“世宗其道，父子兄弟代作帝师，受其业者皆至卿相，显乎当世”。桓典是桓氏第五代孙，桓范是第六代孙，所以桓范是名副其实的“世为冠族”。

桓范有文才，有思想。他曾参与编纂《皇览》的工作，又抄撮《汉书》中诸杂事，用自己的思想加以思考，写成《世要论》。他在《世要论·序作》中说：

夫著作书论者，乃欲阐弘大道，述明圣教，推演事义，尽极情类，记是贬非，以为法式，当时可行，后世可修。且古者富贵而名贱废灭，不可胜记，唯篇论俶傥之人为不朽耳。夫奋名于百代之前，而流誉于千载之后，以其览之者益，闻之者有觉故也。岂徒转相放效，名作书论，浮辞谈说而无损益哉！而世俗之人，不解作体，而务泛滥之言，不存有益之义，非也。故作者不尚其辞丽，而贵其存道也；不好其巧慧，而恶其伤义也。故夫小辩破道，狂简之徒，斐然成文，皆圣人之所以疾矣。

这反映了桓范的两个思想：一个是作论为了阐弘大道，述明圣教，记是贬非，流誉千载；另一个是反对浮辞丽藻，可见桓范与何晏、邓颺等浮华之徒是不一样的。桓范的文才弼中彪外，思想丰富深刻，曹爽等七姓族与之完全不在一个量级上。

其次，桓范在高平陵政变发生后也有机智的表现。当时他还在洛阳城里，司马懿已经以太后之名下了废除曹爽兄弟职务的诏旨，其子司马师已经率兵屯驻司马门，王观代理中领军职务接管了曹羲的军营，司马懿和太尉蒋济屯于洛水浮桥。桓范飞马奔至平昌门，当时平昌门已经关闭，守卫城门的负责人司蕃是桓范的故吏。桓范呼叫司蕃，举着手中的笏板骗他说：“有诏召我，卿促开门！”司蕃不信，要看诏书，桓范大声呵斥道：“卿非我故吏邪，何以敢尔？”司蕃无法，只得开城门。桓范出城后，对司蕃说：“太傅图逆，卿从我去！”司蕃徒步，追之不及，眼见桓范跃马扬鞭，绝尘而去。

见到曹爽后，桓范给他出主意，劝他把少帝曹芳带到许昌，以天子名义征集四方军队讨伐司马懿。他对曹羲说：“城内军营虽被接管，但城外阌南还有别营，洛阳典农的治所也在城外，所以招呼容易。从这里到许昌，不过半夜的路程。许昌别库里的物资，足够我们使用。我手中又有大司农印章，不愁没有粮食。”他见曹爽兄弟犹豫未决，便对曹羲曰：“当今日，卿门户求贫贱复可得乎？且匹夫持质一人，尚欲望活，今卿与天子相随，令于天下，谁敢不应者？”

如果曹爽听了桓范的计策，就有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主动权，会给司马懿政变的前景增加了不确定性的变数。难怪当司马懿听说桓范已经出城，不无忧心地说：“智囊往矣。”

然而智者之虑抑或有失。桓范虽然聪明，但在对待高平陵政变上起码存在两失。

一失是害死了妻子。桓范有个妻子名仲长，是个有见识的聪明人。桓范在明帝时任征虏将军、东中郎将，使持节都督青州、徐州诸军事。在此期间，桓范与徐州刺史郑岐争屋，欲用手中持节的权力斩杀郑岐。郑岐上书弹劾桓范，朝廷认为桓范以权谋私，将他免职。后来桓范又被任为兖州刺史，但他心中仍

怏怏不快，之后听说又要任他为冀州刺史，心中不快终于爆发。原来冀州刺史统属于镇北将军，而镇北将军吕昭本在桓范之后。桓范对他的妻子抱怨说：

“我宁作诸卿，向三公长跪耳，不能为吕子展屈也。”其妻说：“君前在东，坐欲擅斩徐州刺史，众人谓君难为作下，今复羞为吕屈，是复难为作上也。”桓范的妻子仲长可谓一语中的，桓范对妻子的劝告十分恼火，便用刀环撞其腹部。当时其妻正怀孕，后因流产而死。司马懿发动政变，以桓范为晓事，乃指召之，欲使领中领军。桓范欲应召，而其子不让他应司马懿之召，说皇帝在城外，不如南出。在儿子一再促使下，桓范终于义无反顾地冲出城。假使当初桓范不害死妻子，以其妻之聪明，必不会劝他出城。因此，桓范在高平陵政变中的失计有一种今昔因果关系，即昔日之失导致今日之败。

二失是对曹爽及司马懿都有错误的认识。桓范冒死出城，并为曹爽献策，然而曹爽却驽马恋栈豆，最终拒绝了挟天子都许昌之策。曹爽并无远虑，他认为司马懿此举，不过是让他们兄弟服软顺从而已，即使不再当官，仍不失做富家翁。桓范显然没有认识到曹爽兄弟的短视和浅薄。曹爽决定投降，桓范也随着曹芳回洛阳城，在洛水浮桥北，望见司马懿，马上下车，叩头无言。司马懿假意安抚，对桓范说：“桓大夫何必如此！”司马懿这样对待桓范，是因为一时找不到加给他的合适的罪名，在找到合适罪名后，司马懿是绝对不能放过他的。果然，在守卫平昌门的司蕃供出桓范出城后所说“太傅图逆”之语后，司马懿便据“诬人以反，反受其罪”的科律判处桓范死罪。士兵绑缚桓范时，桓范还说“我亦义士耳”，称自己的行为符合“义”的精神。

桓范企图用“义”来说明自己无罪，显然错误地理解了司马懿眼中的“义”。在高平陵政变后，司马懿确实有不追究曹爽部下之举。扶风人鲁芝，任曹爽大将军司马。曹爽陪曹芳祭扫高平陵，鲁芝被留在将军府。政变发生后，鲁芝率领营中骑兵强行冲出津门给曹爽报信。政变之后，曹爽被杀，鲁芝反而被升为御史中丞。杨综任曹爽的大将军主簿，随曹爽往高平陵，政变发生后，曹爽要交出兵权，杨综谏道：“您现在具有挟主握权的优势，您要丢掉这个优势引颈受戮吗？”曹爽被杀后，杨综却被任为尚书郎。司马懿对鲁芝、杨综不

杀反用的理由是“各为其主”。

“各为其主”才是司马懿为“义”规定的特定内涵，而桓范作为朝廷的大司农，支持曹爽不是“为其主”的义举，而是背叛朝廷的逆行。桓范称自己的行为为义举，显然没有认清司马懿所认可的义举是什么。在这个问题上，桓范不如一个名叫辛宪英的女子。

辛宪英是颍川人辛毗的女儿，为人聪明、有见识。曹操在世的时候，两个儿子曹丕和曹植曾经争夺太子之位，最后曹丕胜出。曹丕欣喜异常，对辛毗说：“君知我喜不？”辛毗回家后把这件事告诉了辛宪英，辛宪英说：“太子，代君主宗庙社稷者也。代君不可以不戚，主国不可以不惧，宜戚而喜，何以能久？魏其不昌乎。”可见辛宪英的见识比一般人要深刻。辛宪英的弟弟名辛敞，任曹爽大将军参军。高平陵政变时，辛敞正在家中。鲁芝率兵犯门斩关，出城奔赴曹爽，并到辛敞家要他一起去。辛敞不知该不该随鲁芝同去，于是便与姐姐有以下对话：

敞惧，问宪英曰：“天子在外，太傅闭城门，人云将不利国家，于事可得耳乎？”宪英曰：“天下有不可知，然以吾度之，太傅殆不得不尔。明皇帝临崩，把太傅臂，以后事付之，此言犹在朝士之耳。且曹爽与太傅俱受寄托之任，而独专权势，行以骄奢，于王室不忠，于人道不直，此举不过以诛曹爽耳。”敞曰：“然则事就乎？”宪英曰：“得无殆就。爽之才非太傅之偶也。”敞曰：“然则敞可以无出乎？”宪英曰：“安可以不出！职守，人之大义也。凡人在难，犹或恤之；为人执鞭而弃其事，不祥，不可也。且为人死，为人任，亲昵之职也，从众而已。”敞遂出。宣王果诛爽。事定之后，敞叹曰：“吾不谋于姊，几不获于义。”

这段对话反映了辛宪英对政变的四个判断。第一个判断，是司马懿发动政变的目的，不是人们所传的将不利于国家，而不过是要诛除曹爽及其势力，与国家利害无关。第二个判断，是司马懿必然成功，曹爽必败，因为曹爽之才非司

司马懿之偶。第三个判断，是这个事件的性质，即未来由谁独掌大权。魏明帝临死前，委托司马懿和曹爽共同辅佐年仅八岁的小皇帝曹芳。皇帝幼小且又是皇室的旁枝疏节，“俱受寄托之任”的曹爽和司马懿是实际掌握实权的人。搞掉一个，另一个必然是大权独揽。曹爽逼退司马懿之后，形成“独专权势，行以骄奢，于王室不忠，于人道不直”的局面，这个局面不会因为搞掉曹爽而发生丝毫改变。第四个判断，是辛敞应该随鲁芝奔赴曹爽。因为他是在曹爽手下任职，在人手下当差为之尽职，是义举，相反为人执鞭而弃其事则是不义。果然，辛敞并没有因为随鲁芝奔赴曹爽而受到司马懿惩罚，反而被司马懿认为是各为其主的“义举”，最终官至卫尉。

辛宪英的判断非常准确，准确的判断源于深刻的认识。她劝辛敞随鲁芝出奔曹爽，是因为她料定此种行为符合司马懿所认可的“义”。她的认识逻辑是，曹爽独专权势时“于王室不忠，于人道不直”，而司马懿必胜曹爽，成为另一个独裁者，也不会忠于朝廷，合于人臣之道。后来事实的发展的确如此。高平陵政变次月，司马懿便为丞相，增封八县，邑二万户，奏事不名。十二月，加九锡之礼。第二年，在洛阳立司马家庙，又以有病为由，不入朝奏请，每有大事，都是皇帝亲至其家咨访，和曹操当年对待献帝的做法如出一辙。唐太宗李世民曾评价司马懿高平陵政变说：

天子在外，内起甲兵，陵土未干，遽相诛戮，贞臣之体，宁若此乎！尽善之方，以斯为惑。夫征讨之策，岂东智而西愚？辅佐之心，何前忠而后乱？

司马懿发动政变本身就有违忠贞之道，政变之后一系列行为亦于人道不直。司马懿自己虽然不忠，但却需要别人对自己忠诚，所以要肯定各为其主之“义”。在这一点上，辛宪英的认识要比桓范高明。■